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18-【】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17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经全体监事书面同意，会议于2018年11月19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1名监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参与表决的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邬铭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2018年11月2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延长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决议有效期及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3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九日